

证券代码：300694

证券简称：蠡湖股份

公告编号：2019-039

无锡蠡湖增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无锡蠡湖增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8月20日10时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会议通知于2019年8月9日以专人送达及电子邮件方式发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王洪其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其中许颀良先生委托其他董事投票，戴小林先生以通讯表决方式参会。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无锡蠡湖增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9名同意，占全体董事人数的100%；0名弃权；0名反对。

公司监事会对本项议案发表了意见，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公司《2019年半年度报告》、《2019年半年度报告摘要》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二）审议并通过了《关于<2019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9 名同意，占全体董事人数的 100%；0 名弃权；0 名反对。

《2019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分别对本项议案发表了意见，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三）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表决结果：9 名同意，占全体董事人数的 100%；0 名弃权；0 名反对。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新修订及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有关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公司及所有股东的利益。董事会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分别对本项议案发表了意见，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

（四）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聘用陈义标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经提名，拟聘请陈义标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陈义标的简历详见附件。

表决结果：9 名同意，占全体董事人数的 100%；0 名弃权；0 名反对。

三、备查文件

1、《无锡蠡湖增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无锡蠡湖增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八月二十一日

附件：

陈义标，男，1965年出生，中国国籍，华中科技大学毕业，学士学位。1987年至2002年，任宜昌船舶柴油机有限公司工艺工程师；2002年至2008年，任无锡宏源集团技术中心项目经理；2008年至2015年，任江苏安泰动力机械有限公司生产副总经理；2015年至今在公司工作，现任生产总监。

截至本公告作出之日，陈义标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持有公司控股股东无锡市蠡湖至真投资有限公司0.24%的股权，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